附件1

**上海市教育评估院2022年公开招聘岗位要求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岗位名称** | **岗位类别** | **招聘对象** | **招聘人数** | **政治面貌** | **学历**  **要求** | **学位**  **要求** | **专业要求** | **其他条件** |
| 综合管理 | 管理 | 应届毕业生 | 2 | 中共党员 | 本科及以上 | 学士及以上 | 人文社科类专业 | 1.坚持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遵守国家法律和法规，遵守规章制度，热爱教育评估事业；2.具备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团队合作能力，有良好的语言文字表达能力；3.具有较强的外语沟通能力、熟练掌握计算机操作技能及相关多媒体操作软件。 |
| 教育评估实务及科研 | 专技 | 非应届毕业生 | 1 | 无 | 本科及以上 | 学士及以上 | 不限 | 1.坚持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遵守国家法律和法规，遵守规章制度，热爱教育评估事业；2.具备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团队合作能力，有良好的语言文字表达能力；3.具有一定的外语沟通能力、熟练掌握计算机操作技能及相关多媒体操作软件；4.具有两年以上工作经历，年龄在35周岁以下(截止时间为2022年 6月30日)，外省市社会人员，须持有上海市居住证一年以上（在有效期内，计算截止时间为2022年 6月30日）；5.熟悉本市教育评估工作，有一定的科研能力；6.具有理工科教育背景者优先。 |